

《本課程以建構扎實的聽說能力為目標學員而設計！》

◆提升聽力辨識度，建立「日語耳」。

◆強化口語表達，敢於開口交流。

很多人學日語的經驗是—課本滿滿、筆記滿滿，但一到真實對話就「聽不懂、說不出」。本課程由有口譯員業界經驗的王家瑜老師設計，重心放在 「聽力輸入」與「口語輸出」，讓學員在自然的情境裡習得語感，逐步建立「聽懂 → 模仿 → 運用」的能力。

《特色》

(1) 以聽帶學：音檔與情境對話，沉浸式訓練

(2) 以說為核：角色扮演、互動演練，練就自然反應

(3) 文法簡化：文法不是主角，而是理解與表達的工具

(4) 專業引導：學到的不只是語言，還有表達的準確與臨場反應

【招生資訊】

上課時間：115 年 11 月 23 日至 116 年 01 月 25 日
每週一 晚上18:50-21:30，共 10 週、總計 30 小時。

上課地點：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（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）。

招生人數：未滿 10 人繳費則不開班，本組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

課程費用：**報名費 200 元，學費 4,500 元。**

課程銜接資訊：大家的日本語初級II第18課開始。

【報名方式】

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115. 11. 19（四） 截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- 採線上報名、及現場填表報名。
- 本組將於人數達開課標準，本組將 E-mail 個別通知學員繳費，並給予個人專屬繳費帳號。
- 學員繳費、開課等通知均以電子郵件寄發，**請務必提供正確有效之電子郵件帳號**。
- 費用繳交採 ATM 轉帳或金融機構跨行匯款，恕無現金及信用卡繳納方式。

【教材資訊】

- **大家的日本語初級 II 聽解タスク：約 380 元/本，可於開課當日現場購買，欲購買者請準備現金。**
- **講師自編講義**

【師資簡介】

王家瑜老師	
學歷	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學士、東吳大學日本語文研究所碩士
經歷	・第二外語日文講師 ・國際書展、留學講座、業界交流研討會、商務會議口譯員 ・貿易公司對日貿易組專業日語人才培訓講師 ・經濟部外貿協會日本拓銷會廠商隨行翻譯
現任	・國立臺北大學推廣教育組日文講師 ・東吳大學推廣部日文講師 ・文化大學國企系兼任講師 ・台日商務貿易促進顧問(巴索精釀啤酒、古邁茶園)
專長領域	日語初中高級文法/商用日語/日語檢定等教學
教學專長	1. 基礎發音 2. 聽解實力養成 3. 文法比較 4. 文章閱讀解析

【課程大綱】※課程大綱僅供參考，實際進度將依學員學習狀態進行調整。

週次	內容	
第一週	(1)第十八課 1 ①主題文法／句型簡介②套用練習	
	主題文法 ①說明能力、興趣 ②說明行為、事項的前後時間關係	主題句型 ミラーさんは漢字を読むことができます。 わたしの趣味は映画を見ることです。 寝る前に日記を書きます。
	(2)第十八課 2 ①問題 1, 2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第二週	第十八課 3 ①問題 3, 4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第三週	(1)第十九課 1 ①主題句型簡介②套用練習	
	主題文法 ①說明經驗的有無 ②動作的例舉 ③說明狀況的變化	主題句型 相撲を見たことがあります。 休みの日はテニスをしたり、散歩に行ったりします。 これからだんだん暑くなります。
	(2)第十九課 2 ①問題 1, 2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第四週	第十九課 3 ①問題 3, 4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第五週	(1)第二十課 1 ①主題文法／句型簡介②套用練習	
	主題文法 ①理解規則或禁止事項 ②確認必要及不必要的事項 ③選擇句 ④分 3 種活用與練習 常體⇔敬體互換	主題句型 写真を撮らないでください。 パスポートを見せなければなりません。 日曜日は早く起きなくてもいいです。

	(2)第二十課 2 ①問題 1, 2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第六週	第二十課 3 ①問題 3, 4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第七週	(1)第二十一課 1 ①主題文法／句型簡介②套用練習	
	主題文法 ①表達簡單的意見、感想、預測 ②傳達別人的話 ③向對方進行確認或尋求同意。	主題句型 わたしはあした雨が降ると思います。 わたしは父に留学したいと言いました。 疲れたでしょう。
	(2)第二十一課 2 ①問題 1, 2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第八週	第二十一課 3 ①問題 3, 4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第五週	(1)第二十二課 1 ①主題文法／句型簡介②套用練習	
	主題文法 ①使用連體修飾句對人或物進行更詳細的描寫、說明 ②確認必要及不必要的事項 ③選擇句	主題句型 これはミラーさんが作ったケーキです。 あそこにいる人はミラーさんです。 きのう習ったことばを忘れました。 買い物に行く時間がありません。
	(2)第二十二課 2 ①問題 1, 2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第十週	第二十二課 3 ①問題 3, 4 練習②模仿、對話練習	

課程最後 2 週，將進行階段驗收，分析學員學習成效並給予建議。



【優惠方案】

- **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可享本課程（非學分班）減免報名費 200 元：**

(1) 臺北大學在校學生或校友本人。

(2) 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組課程之學員(需完成繳費)。

(3) 身心障礙人士(需出示身心障礙證明/鑑輔會證明)。

(4) 低收入戶(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)。

(5) 65 歲以上長者(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)。

(6)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。

(7)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本人。

(8) 持有榮民證或第二類退除役官兵權益卡。

- **學費優惠資格（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可享本課程學費優惠方式如下）：**

(1)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本人：學費 75 折。

(2) 本校在校學生本人：學費 9 折。

(3) 五人(含)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：學費 85 折。

(4) 三人(含)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：學費 9 折。

(5) 一人同時報名兩個以上課程者：學費 95 折。

※學費與報名費之優惠，僅能擇一使用。報名時需主動告知優惠身分，並出示有效證明文件， 若未事先告知或證明文件不全者，恕不折扣，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申請退差額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一、本組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作為個人資料特定目的 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及 158 學生(員)(含畢、結業生)資料管理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布任何資訊，並遵守法律規定及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安全控管要求，保障您的個人資訊安全。

二、您所留存的個人資料，將提供給「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推廣教育組」作為課程報名、學籍管理、課務活動、教學活動、課程資訊與電子報等的聯繫通知，並做為協助改善本校網站服務、維護系統與資料庫安全與正常運作使用。

三、開課日後報名者，缺課時數照常計算，且不得要求補課或學費之折扣，若無法同意請勿報名。

四、本課程為非學分班，缺課不超過全期三分之一者，將發給本校結業證明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結業證明本組僅保留半年，逾期須付費申請。

五、退費及相關規定

1. **學員繳費後開課前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九成；學員於開課後未逾全部課程三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二分之一；學員於開課後逾全部課程三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不予退費。除未開班外，報名手續費 200 元，概不退還。**
2. 學員人數未達開班人數時，本組得延期開課或停辦；如停辦該班次，本組悉數退還所繳費用，並通知於規定期限內辦理退費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3. 辦理退費時需填寫退費申請表，並繳附學費收據正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學員本人之土銀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(若提供其他金融機構帳戶須扣除匯費)。因本校退費辦理流程為一個月方會入帳，尚請申辦學員見諒。

六、本課程無補課機制，敬請學員報名後踴躍出席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因應新冠疫情考量，本組將視實際情形採「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授課」，並適當調整課程、時間及教學方式之權利。課前請先評估硬體設備是否符合遠距軟體需求，若硬體設備不符需求，將不另行退費，退費申請亦按相關規定進行辦理。

七、學員在修習期間如有影響教師授課或其他學員學習等不當行為，經本組通知仍未改善者，得註銷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
八、為維護已繳費學員之權益，上課期間嚴禁試聽或冒名頂替，違者將拍照存證並循法律途徑處理。另請尊重智慧財產權，教師教材及教學課本未經授權不得擅自重製、轉印或散布。

九、本課程如遇颱風、地震、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標準依據當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佈之新北市停課公告，補課事宜將於停課日後下次上課時通知。

十、患有或疑似患有 SARS、COVID-19 或其他法定傳染病者，本組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。個人若因疫情需進行隔離/檢疫/自主管理，致使無法上課者(需檢附相關證明)，開課前得申請全額退費， 課間則依比例申請退費。

十一、本組保有變動預定課程、師資、遠距同步上課等簡章內容之權力，必要時將依實際開課情形作適當調整，若有變更將提前告知學員。

十二、本組保留審核學員報名資格、增額錄取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

十三、請確定您已詳閱各注意事項，再進行報名手續，報名即表示同意遵守本組一切規定。

十四、簡章內容若有未盡事宜，本組保留修改之權利，並將公告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【交通資訊】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

請查閱本校交通與地圖資訊 https://new.ntpu.edu.tw/about/map-directions

